

2023 年度南京市绿化园林局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南京市绿化园林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挂市林业局牌子，承担全市园林绿化和林业规划建设管理的责任。主要职能有：

（一）研究制定全市绿化园林和林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年度计划的实施；指导各区绿化园林和林业工作。

（二）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绿化园林和林业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规范性文件、标准及技术规范等；推进绿化园林和林业改革工作；加强与其他综合执法部门的配合，指导绿化园林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

（三）会同市规划和资源局组织编制城市绿地系统规划；负责组织编制绿化园林和林业专项规划及相关详细规划；按照职责分工，依法负责城市“绿线”和“生态红线”相关监督管理工作。

（四）负责制定绿化园林养护标准、养护定额并监督管理；配合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市财政局编制全市绿化园林规划、建设和维护管理资金计划，并负责管理协调；依法监管绿化园林和林业规划、建设和维护管理资金及其他相关资金的使用；指导和监督本系统的财务、统计、审计工作。

（五）负责制定林业相关技术标准和管理规范，提出扶持林

业经济发展的财政、信贷及保险等有关政策建议；会同市财政局编制全市林业规划、建设和管理资金计划，并负责管理协调。

（六）统筹城乡绿化建设，负责全市绿化园林和林业建设工作；组织、指导全民义务植树、造林营林、封山育林、退耕还林及各类公益林建设和补偿工作；指导、规范小城镇和村庄绿化建设管理；负责绿化园林工程市场、质量和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协调城市雕塑相关管理。

（七）指导和综合协调全市自然保护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区、城市公园、专类公园、森林公园和湿地等行业管理工作；指导所属公园景区建设和管理工作。

（八）承担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事务；指导全市单位附属绿地、居住区附属绿地和生产绿地等社会绿化管理工作；开展立体绿化工作；组织、协调指导全市范围内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

（九）承担全市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管理责任；指导木材行业工作；负责林业种子、苗木等相关工作；指导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的保护和开发利用；负责全市森林植物检疫管理工作；负责林业有害物预报防治管理工作；协调、指导全市林业执法工作；负责落实全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地方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森林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火情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

（十）负责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使用性质审批；负责砍

伐、移植和大修剪城市树木及迁移古树名木审批；负责城市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审查；负责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负责临时占用林地审批；负责森林植物检疫证书和森林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核准；负责木材运输证核发；负责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的核发；负责陆生野生动物及其产品的经营利用核准等。

（十一）引导绿化园林和林业产业发展；拟订绿化园林和林业产业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林果、花卉、苗木等产业基地建设和综合利用；制定绿化园林和林业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开展、指导绿化园林和林业科技项目的研究和成果转化推广、合作交流；引导、推动园林废弃物的科学合理利用。

（十二）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处）、政策法规处（科技处）、规划建设处、城市绿化管理处、公园管理处（自然保护地管理处）、林业发展处（湿地保护处）、林政资源处、行政审批服务处、人事教育处、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京市园林工程指导中心、南京市林业站、南京市园林和林业科学研究院、南京长江江豚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站。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5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绿化园林局本级、南京市园林工程指导中心、南京市林业站、南京市园林和林业科

学研究院、南京长江江豚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站。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加强公园绿地建设管理，打造绿色乐享活力空间

1. 高质量编制绿化规划。完成《南京市园林绿化和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和《建设工程项目附属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审查技术规程》修编。分步分片推进绿地系统规划修编。完成《南京市儿童友好公园建设导则（试行）》和《南京市公园绿地适老化建设指引（试行）》编制。

2. 加强口袋公园和绿道建设。新改建口袋公园 14 处、绿道 71.6 公里，完成省市民生实事 16 处“乐享园林”活力空间建设。组织开展了“群众最喜爱的口袋公园”评选活动。我市 5 个项目入选省住建厅 2022 年度“公众喜爱的高品质绿色空间实践项目·乐享园林”。试点建设锁金村生态广场等五处儿童友好公园。推进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复查准备工作。

3. 积极推进各类展园建设。完成第十二届省园艺博览会（连云港）南京展园建设，我市被组委会评为表现突出城市，我局被评为表现突出集体，南京展园获特等奖。在第十四届中国（合肥）国际园林博览会上南京展园荣获最佳城市展园、最佳植物专项城市展园、最佳技术创新城市展园三项大奖。在第十四届中国菊花展览会上南京展园荣获金奖两项、银奖两项。积极推进 2024 年成都世园会南京展园建设。

（二）加强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不断提升城市绿化品质

1. 做好园林绿化精细化养护管理。制定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

理考核办法、考核细则。加强市级巡查和抽查考核，对重要出入城通道、主次道路沿线绿化带、重要游园广场开展日常检查巡查，扎实做好苗木补植、整形修剪、病虫害防治、绿化带卫生清理、扬尘管控等。做好重要节假日及重大活动期间园林绿化环境保障。推进智慧园林信息化建设。配合做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参加 2023 年长三角城市生态园林协作联席会议研讨会，探索一体化协调机制。

2. 加强行道树保护管理。继续深化城市树木有机更新研究，编制法桐行道树保护和有机更新技术导则。制定法桐行道树修剪计划，常态化开展消险修剪。加强行道树健康监测和智慧管理，编制南京市悬铃木行道树白皮书（2023 年度），探索建立危树险树风险研判和预警机制。开展法桐飘絮治理和预报服务。联合市网信办、南京日报开展“听语+行道树保护管理”金点子征集活动，累计收到网民建议 800 余条。

3. 加强城市公园行业管理。采用日常考核与专项考核相结合，加大对市属、区属 24 家城市公园的考核力度，指导督促做好安全生产、植物养护、卫生保洁、景观打造等工作。有序开展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公园评定、国球进公园和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工作，首批选定 15 家城市公园开放试点，面积约 40.99 万平方米。南京中山植物园入选国家植物园候选园名单。

（三）全面深入推行林长制，加强林业资源保护管理

1. 各级林长带头履职尽责。市总林长签发 2023 年第 1 号总林长令—《关于深入开展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攻坚行动的令》。各级

林长带头履职，积极推动林长制工作落实。

2. 充分发挥市林长办组织协调作用。印发 2023 年全市林长制工作要点，开展林长制工作季度调度，组织召开市林长制成员单位联络员会议和工作推进会。印发《南京市林长制落实情况督查工作方案》，开展全市林长制落实情况督查。

3. 持续推进国土绿化。贯彻落实科学绿化要求，全市共完成各类造林 1.62 万余亩，其中新增造林 324 亩，沿江县域造林 304 亩，森林抚育 5.32 万亩，新建成省级绿美村庄 41 个，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4. 强化自然保护地管理。认真落实我市《关于建立健全自然保护地体系的实施意见》，编制完成《南京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积极推进南京长江江豚省级自然保护区等 5 个保护地总规编制和修编。

5. 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做好中华虎凤蝶、秤锤树等珍稀野生动植物栖息地保护。加强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以及野猪危害防控。以“爱鸟周”“世界野生动植物日”等活动为契机，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

6. 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贯彻落实省、市总林长令关于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的要求，完成年度松材线虫病秋季疫情普查及疫木集中除治任务。开展美国白蛾、加拿大一枝黄花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7. 积极做好义务植树和社会绿化。配合完成省市领导义务植树活动。完成省级“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神策门公园基地建

设。加强古树名木保护，联合支付宝“蚂蚁森林”推出古树保护公益活动。

8. 开展林业和园林碳达峰碳中和研究。推进林业和园林碳达峰碳中和研究，提升森林生态系统质量，充分发挥城市树木、森林、湿地固碳作用，增加生态系统碳汇。

（四）做好各项保障，服务经济发展

1. 积极高效做好项目用林保障。协调省林业局审核同意用林项目，有力保障了一大批省市重点项目建设需要。

2. 推动林下经济产业发展。开展林下经济发展现状及对策调查研究，新建市级林下经济示范点 2 个、区级林下经济示范点 23 个。

（五）坚持生态功能，推进长江大保护

1. 开展湿地保护与修复。重点做好长江湿地保护与修复。全市完成湿地修复 1453 亩，新设立 2 个湿地保护小区，新增湿地保护面积 700 多公顷。参加 G60 科创走廊九地市+南京市林业主管部门联席会议，加强湿地保护修复共保共治，打造 G60+湿地城市，构建绿色生态共同体。

2. 加强长江江豚保护区综合监管。完成《南京长江江豚省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2024-2035 年）》编制，积极协调总规报批工作。联合开展监督检查专项行动，排查保护区内违法违规问题，巡航巡护 98 次。加强公益宣传，树立江豚保护文化品牌。保护区内长江江豚种群稳定，数量增至 62 头，是整个长江干流江豚分布密度最高的江段之一。

（六）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1. 加强绿化园林法治建设。制定述法工作方案，认真组织述法评议。开设“法润园林”专栏，加强普法宣传。梳理出台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其他政策措施，落实集中审查制度。

2. 提升行政审批质效。制定政务服务效能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提升审批质效，共受理 456 件审批事项。完善长效工作机制，不断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做到精准高效。

第二部分
南京市绿化园林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绿化园林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059.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92.4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71.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1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991.59
		十二、农林水支出	5,628.3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74.1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77.5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423.26	本年支出合计	15,328.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0.0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725.69	年末结转和结余	1,820.14
总计	17,148.95	总计	17,148.9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南京市绿化园林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423.26	15,251.63						171.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13	957.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1.74	801.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5.78	165.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6	8.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8.00	418.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9.00	209.00						
20808	抚恤	155.39	155.39						
2080801	死亡抚恤	155.39	155.3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91.59	6,991.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90.06	3,190.06						
2120101	行政运行	1,687.70	1,687.7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28	34.2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68.08	1,468.0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00	48.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00	48.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2	17.72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2	17.7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92.46	1,192.4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192.46	1,192.4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43.35	2,543.3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43.35	2,543.35						

213	农林水支出	5,628.74	5,628.74						
21302	林业和草原	5,598.74	5,598.74						
2130204	事业机构	777.21	777.2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38	3.3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43	8.4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809.72	4,809.72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0	3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4.17	1,674.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4.17	1,674.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5.29	395.29						
2210202	提租补贴	1,278.88	1,278.88						
229	其他支出	171.63							171.63
22999	其他支出	171.63							171.63
2299999	其他支出	171.63							171.6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绿化园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328.78	6,387.25	8,941.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13	957.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1.74	801.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5.78	165.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6	8.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8.00	418.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9.00	209.00				
20808	抚恤	155.39	155.39				
2080801	死亡抚恤	155.39	155.3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91.59	3,021.00	3,970.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90.06	3,021.00	169.06			
2120101	行政运行	1,687.70	1,687.7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28		34.2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68.08	1,333.30	134.7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00		48.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00		48.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2		17.72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2		17.7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92.46		1,192.4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192.46		1,192.4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43.35		2,543.3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43.35		2,543.35			
213	农林水支出	5,628.35	734.71	4,893.64			
21302	林业和草原	5,598.35	734.71	4,863.64			
2130204	事业单位	776.82	734.71	42.1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38		3.3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43		8.4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809.72		4,809.72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0		3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4.17	1,674.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4.17	1,674.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5.29	395.29				
2210202	提租补贴	1,278.88	1,278.88				
229	其他支出	77.54	0.24	77.30			
22999	其他支出	77.54	0.24	77.30			
2299999	其他支出	77.54	0.24	77.3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绿化园林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059.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92.4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13	957.1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991.59	5,799.13	1,192.46	
		十二、农林水支出	5,628.35	5,628.3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74.17	1,674.1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251.63	本年支出合计	15,251.24	14,058.78	1,192.4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5.6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6.07	556.0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55.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5,807.31	总计	15,807.31	14,614.85	1,192.4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绿化园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251.24	6,387.01	8,864.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13	957.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1.74	801.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5.78	165.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6	8.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8.00	418.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9.00	209.00	
20808	抚恤	155.39	155.39	
2080801	死亡抚恤	155.39	155.3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91.59	3,021.00	3,970.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90.06	3,021.00	169.06
2120101	行政运行	1,687.70	1,687.7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28		34.2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68.08	1,333.30	134.7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00		48.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00		48.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2		17.72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2		17.7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92.46		1,192.4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192.46		1,192.4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43.35		2,543.3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43.35		2,543.35
213	农林水支出	5,628.35	734.71	4,893.64
21302	林业和草原	5,598.35	734.71	4,863.64
2130204	事业机构	776.82	734.71	42.1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38		3.3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43		8.4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809.72		4,809.72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0		3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4.17	1,674.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4.17	1,674.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5.29	395.29	
2210202	提租补贴	1,278.88	1,278.8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绿化园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387.01	5,729.05	657.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95.22	5,095.22	
30101	基本工资	709.11	709.11	
30102	津贴补贴	1,568.76	1,568.76	
30103	奖金	553.67	553.6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734.67	734.6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8.73	408.7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4.38	204.3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7.03	137.0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56	26.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5.29	395.29	
30114	医疗费	54.88	54.8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302.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7.96		657.96
30201	办公费	36.23		36.23
30202	印刷费	2.35		2.3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24		2.24
30206	电费	8.09		8.09
30207	邮电费	22.21		22.2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37		13.37
30211	差旅费	14.83		14.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4.25		14.25
30214	租赁费	300.80		300.80

30215	会议费	2.04		2.04
30216	培训费	4.84		4.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31		3.3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6.62		56.62
30229	福利费	5.39		5.3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8		12.5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58		72.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23		86.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3.83	633.83	
30301	离休费	31.83	31.83	
30302	退休费	420.25	420.2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66.72	166.72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3	15.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绿化园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058.78	6,387.01	7,671.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13	957.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1.74	801.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5.78	165.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6	8.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8.00	418.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9.00	209.00	
20808	抚恤	155.39	155.39	
2080801	死亡抚恤	155.39	155.3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99.13	3,021.00	2,778.1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90.06	3,021.00	169.06
2120101	行政运行	1,687.70	1,687.7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28		34.2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68.08	1,333.30	134.7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00		48.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00		48.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2		17.72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2		17.7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43.35		2,543.3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43.35		2,543.35
213	农林水支出	5,628.35	734.71	4,893.64
21302	林业和草原	5,598.35	734.71	4,863.64
2130204	事业机构	776.82	734.71	42.1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38		3.3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43		8.4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809.72		4,809.72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0		3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4.17	1,674.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4.17	1,674.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5.29	395.29	
2210202	提租补贴	1,278.88	1,278.8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绿化园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387.01	5,729.05	657.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95.22	5,095.22	
30101	基本工资	709.11	709.11	
30102	津贴补贴	1,568.76	1,568.76	
30103	奖金	553.67	553.6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734.67	734.6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8.73	408.7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4.38	204.3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7.03	137.0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56	26.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5.29	395.29	
30114	医疗费	54.88	54.8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302.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7.96		657.96
30201	办公费	36.23		36.23
30202	印刷费	2.35		2.3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24		2.24
30206	电费	8.09		8.09
30207	邮电费	22.21		22.2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37		13.37
30211	差旅费	14.83		14.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4.25		14.25
30214	租赁费	300.80		300.80
30215	会议费	2.04		2.04
30216	培训费	4.84		4.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31		3.3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6.62		56.62
30229	福利费	5.39		5.3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8		12.5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58		72.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23		86.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3.83	633.83	
30301	离休费	31.83	31.83	
30302	退休费	420.25	420.2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66.72	166.72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3	15.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绿化园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30.43	8.53	17.50	0.00	17.50	4.40	5.50	19.55	24.42	8.53	12.58	0.00	12.58	3.31	2.04	15.07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7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8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41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2	参加会议人次(人)	555
组织培训次数(个)	11	参加培训人次(人)	52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绿化园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92.46		1,192.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92.46		1,192.4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92.46		1,192.4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192.46		1,192.4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绿化园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绿化园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2.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02
30201	办公费	19.15
30202	印刷费	1.99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0.4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3.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7.2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75
30216	培训费	4.4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0.00
30229	福利费	3.2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绿化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5,073.42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6.37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217.14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649.91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68.07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67.31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7,148.9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789.62 万元，减少 18.1%。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7,148.9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5,423.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867.57 万元，减少 20.05%，变动原因：主要是园林绿化建设、园林绿化维护等项目预算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725.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95 万元，增长 4.73%，变动原因：主要是结转的园博会展园建设代管项目款项增加。

（二）支出决算总计 17,148.9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5,328.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39.95 万元，减少 19.61%，变动原因：主要是园林绿化建设、园林绿化维护等项目预算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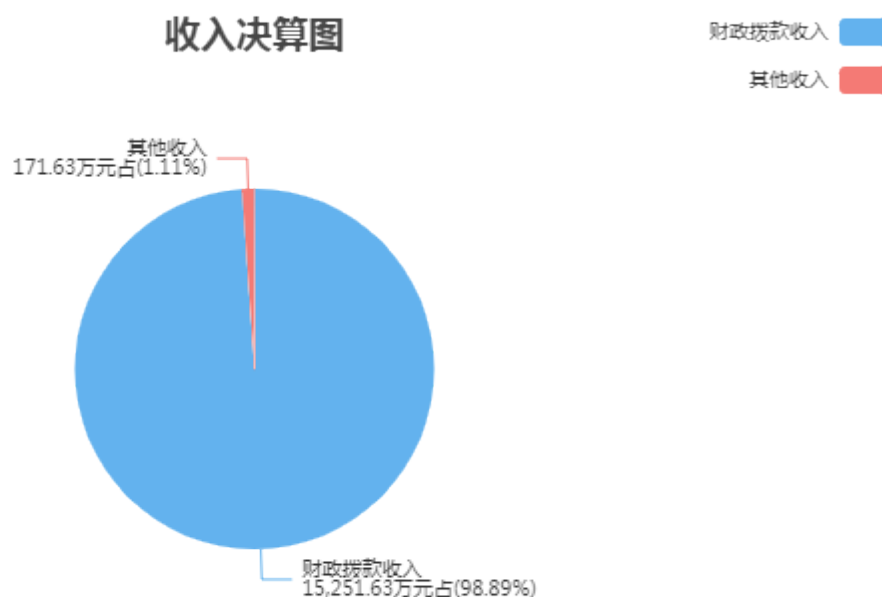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03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事业单位售房款账户银行利息。与上年相比，增加 0.03 万元（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变动原因：事业单位售房款账户银行利息增加。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820.14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主要

是长江五桥生态建设补偿资金、待清算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49.7 万元，减少 2.66%，变动原因：财政收回部分以前年度代管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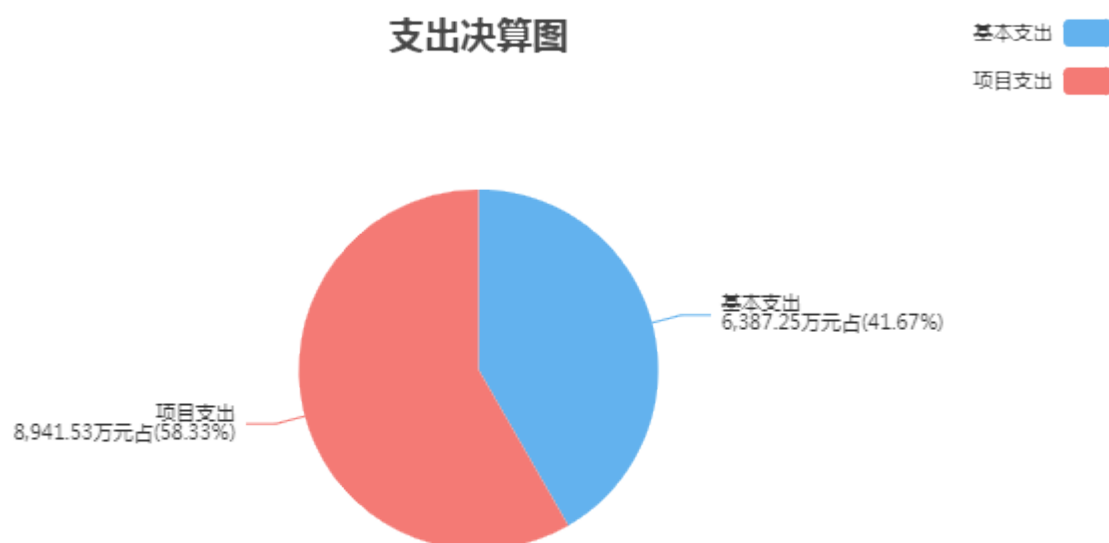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5,423.2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251.63 万元，占 98.8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71.63 万元，占 1.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5,328.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87.25 万元，占 41.67%；项目支出 8,941.53 万元，占

58.3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5,807.3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860.56 万元，减少 15.32%，变动原因：主要是园林绿化建设、园林绿化维护等项目预算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5,251.24 万元，占本年支出

合计的 99.49%。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6,372.99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239.31%。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67.86 万元，支出决算 165.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行政单位退休人员病故，退休人员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9.06 万元，支出决算 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病故，退休人员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91.97 万元，支出决算 4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基本养老保险基数调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47.58 万元，支出决算 2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6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职业年金基数调整，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5.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55.3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病故，追加抚恤金预算 155.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700.78 万元，支出决算 1,68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退休，在职人员减少。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27.4 万元，支出决算 34.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年初因公出国（境）计划安排，年中追加因公出国（境）经费 8.53 万元。

3.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369.91 万元，支出决算 1,468.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是决算支出中含有上年结转支出。

4.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 50 万元，支出决算 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价低于年初预算。

5.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年初预算 19.73 万元，支出决算 17.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府采购

项目合同价低于年初预算。

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92.4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款项为园林绿化建设项目（特定类项目），年初预算数不含特定类项目预算。

7.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 66.19 万元，支出决算 2,543.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4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款项为园林绿化维护项目（特定类项目），年初预算数不含特定类项目预算。

（三）农林水支出（类）

1. 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 763.02 万元，支出决算 776.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是决算支出中含有上年结转支出。

2. 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 3.9 万元，支出决算 3.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项目预算优化调整，项目预算支出减少。

3. 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 8.8 万元，支出决算 8.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决算

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项目预算优化调整，项目预算支出减少。

4. 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 9.3 万元，支出决算 4,809.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717.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款项为绿色南京项目（特定类项目），年初预算数不含特定类项目预算。

5.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款项为省林业专项（特定类项目），年初预算数不含特定类项目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414.04 万元，支出决算 395.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退休，在职人员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1,323.45 万元，支出决算 1,278.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退休，在职人员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387.0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29.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57.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4,058.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63.96 万元，增长 21.25%，变动原因：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绿色南京项目预算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387.0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29.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57.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

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24.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24 万元，变动原因：主要是疫情放开，因公出国（境）、公务接待费用支出恢复性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8.5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4.9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5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1.52%；公务接待费支出 3.3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3.55%。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0.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减预算支出。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8.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8.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机票费，签证费，住宿费，城市间交通费，伙食费，公杂费，保险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1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2.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71.8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减预算支出。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2.5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75.2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减预算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31 万元，接待 18 批次，241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外省市园林绿化、林业部门考察学习工作餐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37.0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减预算支出。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2 个，参加会议 555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是租用会议场地费用。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19.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5.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0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77.0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减预算支

出。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1 个，组织培训 521 人次，开支内容：培训场租、伙食费、培训材料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192.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68.1 万元，减少 83.11%，变动原因：主要是园林绿化建设项目预算减少。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02.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 万元，增长 13.48%，变动原因：主要是外出参加会议、培训、调研等增多，差旅费、培训费等支出增幅较大。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73.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6.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217.1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649.91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68.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8.6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67.3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1.35%。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5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6,128.01 万元。

本部门共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5,967.02 万元；本部门开展 5 个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26,128.0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量。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

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 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反映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范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程招投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

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八、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